

澠池县发改委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我委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省、市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深刻认识政务公开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始终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全方位推进行政决策、执行、管理、服务和结果公开。通过不断强化组织领导，优化体制机制，政务公开工作取得显著成效，政府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进一步拓展，切实保障了人民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

（一）主动公开：2024 年，澠池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积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内容涵盖全县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多个关键领域，包括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四个五年规划的推进情况、重大项目建设进展如华能澠池开祥精细化工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和河南韶鑫新材料有限公司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的核准、经济运行季度分析通报、粮食安全保障措施及成效、重要民生商品价格监测情况如端午假期价格监测工作等。

（二）依申请公开：

2024 年，澠池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未收到少量公民、法人及其他社会组织提交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

一是加强组织领导：委党组书记、主任亲自挂帅，担任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科级干部为副组长，各股室负责人为成员，形成了强有力的领导核心，全面统筹协调政务公开工作。二是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细化和完善政府信息公开责任制，按照“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将责任明确到具体责任人，确保信息公开工作的各个环节都有人抓、有人管。三是加强载体建设：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学习强国、澠池县政府门户网站、v 观澠池、“云上澠池”、澠池党建等多元化平台，广泛推送政策解读、项目进展、民生服务等内容，极大地方便了群众获取信息，有效提升了政务公开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着力做好栏目建设工作，及时更新政务公开、工作动态、发展规划、科技创新、重大项目推进、政府定价、粮食与物资储备等栏目的信息。同时，不断优化网站界面和功能，提升用户体验，确保信息发布的及时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五）监督保障：

细化责任落实机制：秉持“责任明确、层层落实”的原则，对政务公开工作任务进行详细分解。根据“谁主管、谁负责”的准则，将信息公开的具体任务精确到每个科室、每个岗位，甚至具体到个人。制定详细的工作清单，明确各项任务的完成标准、时间节点，确保每项工作都能落到实处。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县委、县政府的有力领导及相关部门的积极支持下，虽取得了一定进展，但仍存在一些问题与不足。一方面，政府信息公开的及时性和准确性有待进一步提高，部分信息未能第一时间发布，且偶尔出现个别数据不准确的情况；另一方面，与社会公众的互动交流还不够深入，对于公众在网上咨询和投诉的回复有时不够及时和全面，未能充分满足公众的需求。针对这些问题，我委将采取以下改进措施：

一是优化信息发布流程：建立更加严格的信息审核和发布制度，明确各环节的时间节点和责任人，确保信息及时、准确地公开，避免出现延误和错误。

二是加强与公众互动：安排专人负责网站的网上咨询和投诉处理工作，及时回复公众的留言和诉求，定期对公众关心的热点问题梳理和总结，主动在网站上进行公开解答，增强与公众的互动性和沟通效果。

三是提升公开内容质量：深入挖掘有价值的信息进行公开，不仅要公开工作结果，还要增加工作过程和决策依据等内容，使公开信息更加全面、深入，切实满足社会公众对政府信息的需求。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严格遵循《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 号）规定的按件、按量收费标准，2024 年度未产生信息公开处理费。

积极主动做好各类规划、计划公开工作，发改委对“十四五”规划的中期评估情况、“十五五”规划的前期研究成果以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规划等相关信息进行了公开，同时持续更新乡村振兴战略规划的实施进展情况，确保公众及时了解相关规划的最新动态。